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GAS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8)

公司財務顧問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13.1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正在與本公司之銀行債權人及債券持有人債權人就可能達成的暫停執行安排進行磋商。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與本公司主要債權人舉行會議及磋商仍在繼續。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收到某些銀行債權人的催款函。儘管有上述情況，本集團於中國人民共和國的營運仍然穩定，且各分部業務繼續正常開展。

本集團正積極與大股東溝通以尋求協助。本公司將繼續致力與債權人達成一致同意的重組計劃及維持其業務營運。雖然已就其債務暫停償還本金及利息，本公司希望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與債權人訂立暫停執行協議及落實其重組計劃。

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符合復牌指引為止。

承董事會命
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支曉曄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蔚齊先生、金強先生、楊富燕女士及葉宏峻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支曉曄先生及鄭明傑先生(已被暫停職責)；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汕鏞先生、黃彪先生、馬安馨先生、崔玉磊先生及徐慧敏女士。